

证券代码：871617

证券简称：华夏金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福建华夏金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
(更正后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福建华夏金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夏金刚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7,2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0.23%。

二、否决议案的情况

（一）审议否决《关于〈福建华夏金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 47,2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否决《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股份认购协议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反对股数47,22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否决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反对股数3,42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林贵基、林小娃、林小青、德化县锦龙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。

三、否决原因

因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相关条款涉及调整，相关协议需要重新签署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情况，是参会股东基于慎重做出的决定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华夏金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
决议》

福建华夏金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14 日